

山西省体育局文件

晋体群〔2021〕4号

关于在春节期间开展 线上群众体育赛事活动的通知

各市体育局，有关直属单位，省级体育协会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中办发电〔2020〕35号文件精神做好2021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》《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元旦春节期间群众体育赛事活动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确保群众度过健康、欢乐、祥和、安全的春节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市体育局、有关直属单位、省级体育协会要深刻认识当前疫情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。克服侥幸心理和松劲心态，严格落

实各级疫情防控要求，按照“非必要不举办”原则，从严控制各类线下群众体育赛事活动，必须举办的要经主管部门同意，报同级疫情防控指挥部批准，并按照“谁主办、谁负责”要求，严格制定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，切实强化防控举措。

二、各市体育局、有关直属单位、省级体育协会要在当地党委、政府和疫病防控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，积极开展线上群众体育赛事活动。满足春节期间群众的健身需求，开展丰富多采的线上群众体育赛事活动，倡导科学健身，增强群众身体素质，提振防疫抗疫信心，营造健康、欢乐、祥和、幸福的节日气氛，积极参与“健康中国我行动”全国广播体操工间操云比赛和活动、“体育山西、健康山西、幸福山西”全民健身新春“云”动会、山西公共频道“全民健身大拜年”网络话题挑战、“5跃闹新春”新年跳绳线上打卡系列活动等活动。



“健康中国我行动”全国广播体操工间操云比赛和活动入口



“体育山西、健康山西、幸福山西”全民健身新春“云”动会入口



“5跃闹新春”新年跳绳线上打卡系列活动入口

三、各市体育局、有关直属单位、省级体育协会要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并结合项目特点,推出简便易行、科学有效的居家健身方法。开设科学健身指导公开课、直播教学栏目,利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、推广居家健身方法,为群众提供丰富的体育健身指导内容,满足群众在春节期间对各类运动项目技能的学习需求,激发参与全民健身热情。

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山西省体育局办公室

2021年2月3日印发